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船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97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280.00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5,623.7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656.26万元。募集资金由主承销商于2022年11月2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709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期初余额：	497,164,003.65
加：利息收入	3,146,981.41
减：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86,000.00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2,032.38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7,800,000.00
减：超募资金永久性补流	7,968,7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403,954,252.6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余额：	491,754,252.68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	87,800,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原因系尚未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780.00万元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22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于2022年12月6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昆明北京路支行	8111901012400447660	400,435,606.1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	871903881310908	3,518,646.58	活期存款
合 计		403,954,252.68	

注：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339.10 万元（其中 2025 年度利息收入 314.70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39 万元（其中 2025 年度手续费 0.2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5年12月11日归还至募集账户。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78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账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30%的

超募资金796.8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2,390.6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8,919.53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购买的理 财产品	期 限	期末投资 金额（万 元）	本报告期收 益率
1	中信银行昆明 北京路支行	8111901012400447660	人民币单 位协定存 款	一 年	40,043.56	0.45%
2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昆明 分行营业部	871903881310908	协定存款	一 年	351.86	0.65%（2025 年1月1日 -2025年11月 22日） 0.05%（2025 年11月23日 -2025年12月 31日）
合计					40,395.4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额度。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

户，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6】1008-4 号），报告认为：昆船智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昆船智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

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填表单位：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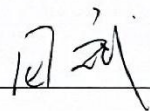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77,656.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47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19.5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装备研制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否	48,353.60	48,353.60	58.60	782.53	1.62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646.40	26,646.40	0.00	26,646.4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5,000.00	75,000.00	58.60	27,428.9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90.61	2,390.61	796.87	2,390.6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未确定投向	否	265.65	265.65	0.00	0.0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656.26	2,656.26	796.87	2,390.61	90.00	—	—	—	—
合计	—	77,656.26	77,656.26	855.47	29,819.54	38.4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 30%的超募资金 796.8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归还至募集账户。</p> <p>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p>									

	<p>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78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8,919.53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额度。</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田 斌



王明超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